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
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
浙江省教育厅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文件

浙科协发〔2026〕4号

关于开展第九批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
授牌命名工作的通知

省纲要办各成员单位，省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促进会），高校科协，各市科协、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新修订版）、《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浙江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精神，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精神，充

分利用社会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弘扬科学精神，推动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深度结合，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强省建设，报经有关部门批准，根据《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办法》，决定开展第九批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授牌命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命名原则

1.突出自主自愿。严格遵循主体自主自愿原则，由基地主体自主申报，属地（所在地县、市、区科协）组织开展，省纲要办成员单位、设区市科协、省级学会、高校科协择优推荐，省科协牵头按规定开展审核，不增加基层负担。

2.突出工作业绩。注重科普工作业绩，突出基地开展科普工作的主动性、资源条件、人员机制等方面。已成为市、县科普教育基地、业绩显著的优先命名。

3.突出科普惠民。按照“打造15分钟科普生态圈”的总体布局，统筹谋划科普阵地的科学布局，突出科技为民、科普惠民，开展体验式、互动式科普，增强科普的可及性。

二、命名工作

（一）申报对象

申报对象为依托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农业、安全、生产、自然资源、旅游、传媒和服务等领域资源载体的机构，该机构应面向社会和公众开放，具有科学技术教育、传播与普及功能，

或者由该机构成立的具备独立承担科普职能的大型场馆或设施。

（二）申报条件

1.具有法人资格或受法人正式委托，独立开展科普活动的单位。

2.愿意承担科普工作责任，主动将科普工作纳入单位发展规划，自主申报科普教育基地。

3.所开展的业务具有明确的科普内容，充分体现业务类技术的专业要求。重点是能为正常开展科普活动提供专业性保障；为杜绝伪科学、假科普的传播提供健全的防范机制保障；为群众高度参与、公众喜闻乐见的科普活动提供互动性保障。

4.已经开展科普工作，取得了一定的科普业绩，并在社会上形成了较好的影响力，可持续为公众提供优质科普服务。

5.突出“四个面向”：在内容展示上，突出“科技前沿可视化”；在传播手段上，实现“科学传播智能化”；在科普方式上，突出体验式、互动式；在功能定位上，成为“创新生态的助推器”。鼓励我省“315”科技创新体系和“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的前沿科技领域相关单位，国家和省实验室、省技术创新中心、大科学装置、大科学计划、研究院等具有前沿科学启示和普及教育优势的重大科研机构和主要科创平台申报省级科普教育基地。

6.符合《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认定与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优化科普教育基地业务类技术认定的补充规定》的其他规定。

（三）申报流程

1.网上申报。

填写网上申报系统。登录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统一工作平台（<https://tygzpt.zast.org.cn/tyyh/risen/home/index.action>），登录账号向所在县（市、区）科协申领。从“我的应用”进入“科协社会组织管理系统”，选择“科普教育基地”管理模块的科普教育基地在线申请，进行网络申报。也可进入大众科技网（<https://www.zast.org.cn/>），点击左下方“工作平台”登录申报。

网上申报完成并经材料审核后，导出《浙江省科普教育基地申报书》，打印后与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书、推荐函以及其他证明材料一并由推荐单位统一寄送至省科协。

2.审核与命名。

省科协、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将组织有关专家组成科普教育基地审核小组，根据审核条件对申报材料进行核查，并适时开展实地核对，提出具体命名意见。经命名后，由省科协、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四家单位联合发文，并向社会发布。

三、有关要求

各县（市、区）科协负责为属地申报单位开设账号，组织指导网上填报资料，并向推荐单位做好初步推荐工作。

省纲要办各成员单位、省级学会、各设区市科协、高校科协

等推荐部门应组织初审并择优推荐，开展统一网上材料审核，形成推荐排名，并向省科协正式行文。网上审核推荐时限为4月28日前，材料（批复意见书、推荐函、汇总表、申报书、证明材料）寄达时间截至4月30日。

科普教育基地是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开展科普的重要载体，是科普阵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科学谋划、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发挥实效；要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注重做好政策宣传，及时准确反馈基层群众呼声；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发展观，打通“科普最后一公里”，切实把为民办实事办实办好。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省科协科普部 刘德昆 0571-85106936

科企新质生产力研究院 陈奕源 18168556712

电子邮箱：15382313831@163.com

邮寄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武林广场8号省科协大楼1708室，
陈奕源 18168556712。





2026年4月7日